采购内容及商务要求

一、主要依据

依据柞水县人民医院管理规定和要求。

二、管理原则

按照要求，结合实际，采用“政府购买服务，公司派驻，单位监管的模式运行。

三、采购内容

1.通过政府竞争性磋商采购程序进行，选定一家有实力的公司管理。

2.服务地点：柞水县人民医院

3.服务时限：3年。

4.服务内容：

(1) 医院门岗执勤、院区巡逻、视频监控室、消防设施操作、车辆停放管理、维护日常工作持序。

(2) 负责院内突发事件处置、节假日、大型活动、重要检查及其它重要活动室的安保等任务。

(3)负责警务室、监控室内环境卫生；

(4)其他属于保安服务范围内的工作及临时交办的其他任务。

**四、基本要求。**

1.人员数量：需保安10人、监控（消防控制）室4人，共14人。

**2.人员的基本要求：**

1、身体健康、体貌端正，品行良好，年龄在18—60周岁（50岁以下的安保人员不低于人员总数的30%）身高1.65米以上；

2、上岗前持县级医院体检表或《健康证》，无传染病、心脏病、癫痫病等病史；

3、无吸毒史，无犯罪记录，无抑郁症、精神病等病史；

4、具有相关工作资质，保安上岗前要有公安部门颁发的《保安员证》，监控室、消防控制室上岗前要持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颁发的《消防实施操作员》（国家职业资格四级以上）本证磋商时提供；

5、要有吃苦耐劳的精神和高度的责任感，并熟知甲方的管理制度，能严格认真履行岗位职责，善于发现各类问题，具备一定的管理经验和处置突发事件的能力，及时发现单位安全隐患，参与突发事件处置，服从用人单位的管理；

1. 工资待遇：

安保10名工资1950元/每月,年费用： 23.4万元；

**监控（消防控制）室人员4名，**工资3500元/每月，年费用： 16.8万元，其它费用13.404639万元/年，**共计：53.604639万元**

六、其它要求：

**1、**派遣人员在岗工作期间、发生的一切人身伤亡均有成交公司处理并承担经济和道义上的责任，用人单位不承担任何责任，用人单位对服务不满意，公司无条件换人、若造成用人单位损失的，公司因承担全部责任。

2、磋商单位必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，并持有市级以上公安部门颁发的《保安服务许可证》的专业保安公司，且具备良好的从业信誉和安全保卫经验，有完善的管理体系和健全的内部管理制度，具有保安服务经历及经验的单位优先；

3、成交单位须按国家政策规定为派遣人员办理相应的社会保险，配备服装和相应标志等。

七、资金来源**：**医院业务收入。

八、付款方式：按合同要求